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0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2月27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鸿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依法运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审慎客观，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和专业作用，同意公司独立董事杨艳、黄守道、顾清扬向董事会提交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艳）》《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黄守道）》《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顾清扬）》。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能够忠实而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作出合理决策，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2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公司外部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吉喆、李鸿、王学信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5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拟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提请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李鸿确定具体的会议时间、会议地点、根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议案的情况等调整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与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等有关的其他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5-016）。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